

高雄師範大學節約能源措施行動方案

- 一、本校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與減緩能源消耗，並落實環境正義及實踐綠色大學目標，以確保學校永續發展，特訂定本行動方案。
- 二、本校各辦公室、會議室、教室、實驗室及研究室等空間，應依下列規定方式使用空調或冷氣機：
 - (一) 室內溫度控制在適溫（26-28°C），並每月至少量測一次室內溫度。
 - (二) 中央空調與分離式冷氣不可同時開啟，並優先以開啟中央空調為主。
 - (三) 中央空調於上午 9:00 開啟及下午 16:30 提前關閉中央空調系統；冬季 12 月至隔年 2 月止中央空調及冷氣開放時間以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止，於冬季期間需開啟空調或冷氣單位者，應述明原因事前向本校環安組登記使用需求，並訂定室內空間通風改善計畫送本校節約能源小組審議。
 - (四) 本校教學區 16:30(第 9 節課 1630-1720)後仍有上課需求者，以於裝設分離式冷氣教室或集中統一區域上課為主，另單位內如有上課需求者(如：進修學院)不在此限。
 - (五) 本校節約能源小組得隨時檢討各大樓空調開關時間並予以調整。環安組得視天候狀況及師生使用情形暫時關閉空調主機，惟當遇師生反應空調不足時，應記錄師生使用及反應情形再重新開啟空調，相關記錄情形得送節約能源小組會議作為空調管控時間參考。
 - (六) 寒暑假統一排休期間行政單位不供應中央空調或冷氣，教學單位需另行供應中央空調者，應事前述明原因知會本校環安組，另校內如有活動舉行者不在此限。」。
 - (七) 寒暑假統一排休期間行政單位不供應中央空調或冷氣，教學單位或研究室需另行供應中央空調者應事前述明原因向本校環

安組登記，另校內如有活動舉行者不在此限。

- (八) 各單位冷氣設備未來如有裝設及更新需求者，應納入裝設自動感應卡或與校內 BEMS 系統連接之設備費用，並由需求單位支付該筆費用。
 - (九) 冬季期間室外溫度低於攝氏 18 度者，當日空調冰水主機以不開啟為原則。
 - (十) 本校使用分離式冷氣空間，環安組得依上述規定或校內課表內容以 BEMS 系統直接調控分離式冷氣開啟或關閉時間。
 - (十一) 各室內使用空間應裝設防冷氣外洩裝置及遮陽窗簾，並隨時注意關閉門窗防止冷氣外洩。
- 三、前項空調或冷氣機使用規定，如校內各單位有窒礙難行之處者，得召集本校營繕組及環安組辦理現勘，並將窒礙難行之處簽請校長同意後，該空間得不適用上述規定。
- 四、本校環安組得依前述空調或冷氣管控機制，循序漸進公告校內各建物為適用(或檢查重點)對象。
- 五、各單位應落實節能減碳措施，並指定一人檢查單位節能措施並每月上網填寫「節能減碳單位自主檢查表」於每月 10 日前將上月份填寫情形繳至本校環安組。環安組得隨時派員檢查各單位節能減碳落實情形。
- 六、校內各單位得隨時向節約能源小組或環安組提出節能建議，如該建議經採行且證明確有節約效果者，建議單位人員得納入年度敘獎表揚。
- 七、本校得逐於年檢討該年度各單位用電情形，如節能績效良好單位前三名者，由環安組統一彙整相關辦理人員名冊簽報敘獎。另未依本行動方案配合辦理單位，經檢查屬實者將提報節約能源小組會議辦理檢討。
- 八、本行動方案經節約能源小組會議討論通過簽請校長同意後公告實施。